## 关于对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报的问询函

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7】第 86 号

##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16 年度报告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63 亿元,同比下降 45.19%;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6.1 亿元。 2014年、2015年及 2016年你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为-4.24亿元、-0.57亿元和-5.88亿元。请你公司结合行业状况、公司经营、财务情况等,说明你公司最近三年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持续为负的具体原因,并请详细说明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以及拟采取改善经营业绩的具体措施。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2、2017年2月28日,你公司披露《关于2016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公告》,2016年度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5,027.7万元,拟核销资产共计4,407.9万元,该等减值及核销资产共计影响你公司2016年度净利润减少约8,314.93万元,请你公司补充披露该等减值及核销的充分性和合理性,并请以列表形式披露此次减值及核销涉及的具体资产名称、账面价值、资产可收回金额、资产可

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和具体原因。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 3、2017年4月27日,你公司披露《关于2016年度计提无形资产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2016年度拟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2,657.45万元,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1.89亿元,其中包括对持有的共青城猎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猎龙公司")1.5亿元出资全额计提减值,上述减值准备影响你公司2016年度净利润减少约2.16亿元。请你公司对以下事项作出说明:
- (1)请详细披露上述计提减值准备涉及的具体资产名称、账面价值、资产可收回金额、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和具体原因;
- (2)请说明你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无形资产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存在,请说明你公司董事会在 2017年2月27日审议 2016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议案中未对上述资产减值计提进行审议并披露的原因;
- (3)请补充披露上述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充分性、计提依据的合理性、及时性以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并请说明上述资产减值计提的审议及披露是否符合《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七章第六节相关规定;
- (4)截至目前,你公司已经拟将持有的猎龙公司出资以 1.5 亿元对价转让给控股股东袁明控制的公司,请你公司结合猎龙公司的实际经营、财务情况等补充披露该该次交易的定价是否公允、合理,并

请说明本次交易是否构成权益性交易,上述资产处置事项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同时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 4、截至 2016 年末,你公司联营企业湖北同洲信息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同洲")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 3,297.92 万元,2015 年末占用资金余额为 3,375.93 万元,请你公司补充披露湖北同洲占用公司资金的具体情况、至今尚未归还的原因以及公司拟就款项收回拟采取的措施,并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同时,请你公司说明上述资金占用事项是否属于对湖北同洲提供财务资助,如是,请说明是否己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5、报告期内,你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分别为 1.75 亿元、1.78 亿元,分别比上年同期增加 29.7%、21.74%,而同期你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45.19%。请你公司说明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大幅增加的具体原因,以及上述费用增长与营业收入减少不匹配的原因。
- 6、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2.83 亿元,同比增长 52%,请结合上述余额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明细、名称、金额、关联关系、发生时间和发生原因等)说明其他应付款余额增长的原因。
- 7、报告期内,你公司对外转让了所持子公司深圳市视际互联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请补充披露该次交易的受让方、定价依据、对公司的影响以及相关协议的签署、履行等具体情况,并请公司说明本次交易是否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17 年 5 月 9 日前将 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深圳证监局上市公司监 管处。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7年5月2日